

矿业学院推荐 2021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做好推荐我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工作），根据学校《贵州大学关于推荐 2021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贵大发（2020）92 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自身的学科建设特点和 2021 届毕业生的学生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严谨、规范、有序实施；

（二）坚持正确引导和激励原则，推动本科生教育人才培养工作，完善研究生教育人才选拔机制；

（三）坚持科学性和合理性相结合原则，以专业学习成绩为主，重视学术科研能力和学术研究潜质；

第二条 组织实施

（一）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组织领导学院的推免工作，对推免工作的实施情况和推免人选进行程序审查，根据学校推免研究生总指标制定各专业推免指标。

（二）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教研室主任、教学科科长、学生科科长和研究生科科长组成。

（三）学院教务科负责推荐所有相关工作：提供参评学生的

各类成绩；审核学生的推免资质和各类证明，并将最终名单推荐到校教务处。研究生科负责推免的接收工作。

第三条 名额分配

根据学校计划分配情况，我院推免人数为 11 人，分配到各专业人数如下：

专业名称	专业总人数	推免数
采矿工程	45	3
安全工程	47	3
测绘工程	48	3
矿物加工工程	27	2
矿物资源工程	17	0
合计	184 人	11 人

第二章 申报条件

第四条 基本条件

学院结合贵大发《贵州大学关于推荐 2021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贵大发(2020)92 号)精神，获得本次推免资格本科生的基本条件为：

(一)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21 届应届毕业生。

(二) 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无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三)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学术不端行

为。

（四）学习成绩优秀，在读期间修读课程按学分加权平均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 30%。学术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五）非外语类专业的学生，全国大学英语考试（CET4 或 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小语种课程期末考试成绩每学期均在 75 分及以上。英语类专业的学生 TEM4 成绩合格及以上且第二外语课程期末考试成绩每学期均达到 75 分及以上。日语专业的学生日语专业四级考试（或 N1）成绩合格及以上，且第二外语课程考试成绩每学期均达到 75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考试（CET4 或 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六）身体健康，体育成绩合格。

第五条 申请推免生资格的程序

（一）符合推免生条件的学生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23 日向学院提交《贵州大学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三份）和相关申请材料。具体内容如下：

1、《贵州大学推荐 2021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三份），填写时应根据填表须知认真填写；

2、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 1 份、专业排名 1 份（含加权和绩点成绩，以加权排名为序）。以上成绩均为近三年的，并加盖学院公章；

3、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等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 1 份（原件和复印件），原件用于审核；

4、复印件纸张一律选用 A4 纸，请按照顺序（申请表—成绩

单等一英语成绩证明)提交申请资料。

(二)学院对取得推免生资格的学生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天。

第六条 其他有关规定

(一)学院须将推免生遴选细则报学校教务处学籍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页上发布。学院务必**严格执行推免计划,不得超额推免**。

(二)推免生要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因信息不全或不实、操作不当、时间延误等造成的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负。

贵州大学矿业学院

2020年9月21日